

证券代码：000620

证券简称：新华联

公告编号：2015-076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新华联控股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将其持有的 3,300 万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896,690,420 股的 1.74%，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1,114,081,562 股的 2.96%）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用于补充流动性，标的证券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7 月 6 日，拟回购交易日为 2017 年 6 月 21 日。

在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待购回期间，新华联控股基于股东身份享有出席本公司股东大会、提案、表决等权利。

截至本公告日，新华联控股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114,081,562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8.74%，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1,054,337,608 股，限售流通股 59,743,954 股。质押状态股份合计 756,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9.86%，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67.86%。

特此公告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24 日